

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编号（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	45010723ZW00000000030							
项目名称	南宁市邕江上游二期引水和应急引水工程							
债券名称	202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二期）——202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项目单位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单位主管部门	南宁市西乡塘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续建项目（）							
开竣工及收益实现时间	开工时间	2024年2月	竣工时间	2027年12月	项目收益实现时间	2027年1月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42个月，已于2024年2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7年12月底完工。							
项目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利率（%）	占比（%）	其中：已到位金额	到位时间	存量融资抵质押状况
	合计		561022.9	-				无
	其中：财政拨款（含预算内基建资金等）			-				
	其中：中央自治区			-				
	专项债券资金		336000	2.38	59.89%	137903.31	2025.12.31	
				2.13		12625	2025.12.31	
	自有资金		225023	-	40.11%			
	非政府债券融资资金							
	其中：银行贷款							
	其他融资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南宁市		建筑面积				
	立项依据	《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宁市邕江上游二期引水和应急引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发改城市〔2023〕36号）						
	项目用途							
	可行性和必要性	1.双水源(邕江上游引水二期工程)建设是解决城市水量发展的重要措施；						
	实施（建设）内容	左江取水泵站、右江取水泵站、石埠泵站、老口泵站改建及原水输水管隧系统，设计引水规模为268万立方米/天。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宁市邕江上游二期引水和应急引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发改城市〔2023〕3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561,022.90万元。本工程对推动邕江中心城区开发具有重要作用，工程不仅可以促进南宁市社会经济持续快速发展，还具备应对水源污染事件的“互为备用”措施，经济效益显著。							



中期绩效目标 (2024-2027年)		项目已于2024年2月开工建设，2025年预计完成投资额6.42亿元，占总投资额的11.44%。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每项二级指标均必填）	产出数量（10分）	指标1：建成取水泵站4座及原水输水管隧28.2公里	2027年建成左江取水泵站、右江取水泵站、石埠泵站、老口泵站改建及原水输水管隧28.2公里	7.5
			指标2：		
					
		产出质量（10分）	指标1：工程建设质量合格	工程合格率100%	10
			指标2：		
					
		产出时效（10分）	指标1：主体建成	2027年12月	7.5
			指标2：		
					
		产出成本（10分）	指标1：工程投资成本控制	工程建设成本控制在项目工可批复投资范围内	10
			指标2：		
					
	效果指标（二级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四个维度填写）	经济效益（10分）	指标1：扩大取水、输水规模，是解决社会发展对水量增长的重要措施；还同步选择了优质的水源地，为适应城市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持和保障作用	本工程对推动邕江沿岸的南宁市中心城区开发具有重要作用，工程不仅可以促进南宁市社会经济持续快速发展，还具备应对水源污染事件的“互为备用”措施，经济效益显著。	7.5
			指标2：		
					
		社会效益（10分）	指标1：解决城市快速发展对水源地保护区限制的矛盾	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有利于促进就业，为促进社会经济持续发展、维护公共利益、构建和谐社会创造基础设施条件。	10
			指标2：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效果指标（二级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四个维度填写）	生态效益（10分）	指标1：实现“两江共举”的取水方式，在应对水源污染事件时具备了“互为备用”的有效措施	有效保护区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和水平。	10
			指标2：		
		可持续影响（10分）	指标1：不断提供就业机会	本项目设计定员为48人，可提供就业岗位	7.5
			指标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分值20分）	指标1：建设沿线群众满意度	采取随机对沿线群众调查的方式，通过对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进行调查，确保群众满意率在100%以上。	10
			指标2：		

备注：1. “指标内容”和“指标值”必须同时填写，“指标内容”根据项目自身特点设计，“指标值”应为反映“指标内容”所对应的数量值。

2. 产出数量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数量，如建设XX工程数量 $\geq X$ 个，建设XX工程面积 $\geq X$ 平方米等；

产出质量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和水平，如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geq X\%$ ，项目设计变更率 $\leq X\%$ 等；

产出时效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如项目开工/完工时间节点或项目开工/完工率 $\geq X\%$ 等；

产出成本反映项目预期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的建设成本、融资成本、偿债风险等，如项目预算额度 $\leq X$ 万元，融资成本 $\leq X$ 万元，按时还本付息率 $\geq X\%$ 等。

3. 效果指标反映对项目预期效果的描述，包括项目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形成的影响和效果，如带动社会投资情况、项目综合收益情况、新增医院床位数量、新增厂房面积数量、实现税收金额、项目形成资产使用年限、项目可持续收益年限等。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反映项目服务对象、受益人及相关群体对项目认可度，如新建医院病患满意度等。

